



201012340073



裕和检测
YUHE Testing

检测报告

(2023)裕和(综)字第(224)

任务单号(WT2023022801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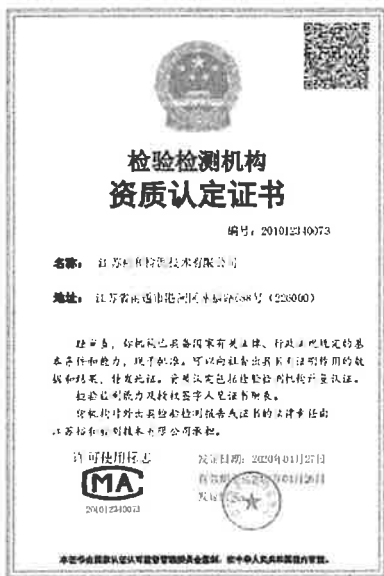
委托单位 Inspected Unit	三洋化成精细化学品(南通)有限公司
受检单位 Inspected Unit	三洋化成精细化学品(南通)有限公司
检测类型 Detection Category	委托监测

江苏裕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Jiangsu YUHE 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.

二零二三年四月

报告说明

- 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。
- 二、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，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三、报告无编制、复核、审核及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。
- 四、无 CMA 标志的报告仅用于科研、教学或企业内部质量控制活动使用，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。
- 五、由其他单位或个人采集送检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- 六、除客户特别申明，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次采集/收到的样品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，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- 七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- 八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报告内容。
- 九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该检验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。



公司名称：江苏裕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地 址：南通市港闸区幸福路 688 号 2 号楼
邮政编码：226014
电 话：0513-55073526
传 真：0513-55073526
电子邮件：jsyh201906@126.com





受检单位	三洋化成精细化学品(南通)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开南路7号		
联系人	唐工	联系电话	18251300218
采样日期	2023.03.02 2023.04.07	采样人	李贵林、王宇杰等
分析日期	2023.03.02-03.07 2023.04.07-04.10	分析人	魏鹏飞、吉阳等
检测目的	了解该公司废水、无组织废气、有组织废气排放及噪声、雨水情况。		
检测内容	详见检测结果表		
备注	检测依据、检测仪器、方法检出限详见附表1。		
编制:  审核:  签发: 			
 检测机构(报告专用章) 签发日期 2023年4月12日			

表 1: 废水

检测点位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参照标准 限值
		名称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雨水排口 W2	2022.03.02	悬浮物	mg/L	7	6	8	/

表 1 (续): 废水

检测点位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参照标准 限值
		名称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污水排放 口 DW001	2022.03.02	悬浮物	mg/L	16	18	19	400
		总磷	mg/L	0.53	0.52	0.52	8
		总氮	mg/L	9.67	9.59	9.52	70
		石油类	mg/L	ND	ND	ND	20
		动植物油	mg/L	0.13	0.16	0.11	100
		五日生化 需氧量	mg/L	47.8	50.4	46.9	300
		全盐量	mg/L	263	257	233	10000
		硫化物	mg/L	ND	ND	ND	1.0
		挥发酚	mg/L	ND	ND	ND	2.0
		二甲苯	μg/L	ND	ND	ND	1000
	2023.04.07	*总有机碳	mg/L	40.2	41.0	40.0	/
		*可吸附有机 卤素	mg/L	0.490	0.382	0.266	8.0

参照标准: 总磷、总氮参照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(GB/T 31962-2015)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; 全盐量参照《化学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32/939-2020) 中标准; 其它检测因子参照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8978-1996) 表 4 中三级标准。

注: 1、“ND”表示未检出; 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;

2、“*”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实验室资质范围内, 检测结果出自江苏恒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(CMA221012340725) 编号(2023) 恒安(自)字第(189)号报告。

以下空白

表 1 (续) : 废水
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 (2023.03.02)			
名称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二甲苯	对二甲苯	μg/L	ND	ND	ND
	间二甲苯	μg/L	ND	ND	ND
	邻二甲苯	μg/L	ND	ND	ND

注：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；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。

以下空白

表2: 无组织废气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		参照标准 限值
	名称	单位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2022.03.02	总悬浮颗粒物	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上风向 g1	261	232	248	500
			下风向 g2	275	296	300	
			下风向 g3	295	335	281	
			下风向 g4	269	273	307	
	氯化氢	mg/m^3	上风向 g1	ND	ND	ND	0.05
			下风向 g2	ND	ND	ND	
			下风向 g3	ND	ND	ND	
			下风向 g4	ND	ND	ND	
	氯气	mg/m^3	上风向 g1	ND	ND	ND	0.1
			下风向 g2	ND	ND	ND	
			下风向 g3	ND	ND	ND	
			下风向 g4	ND	ND	ND	
	非甲烷总烃	mg/m^3	上风向 g1	0.55	0.55	0.55	4
			下风向 g2	0.74	0.70	0.69	
			下风向 g3	0.74	0.76	0.73	
			下风向 g4	0.68	0.73	0.73	

参照标准: 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32 / 4041-2021) 表 3。

注: “ND”表示未检出, 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。

表 2 (续) : 无组织废气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		参照标准 限值
	名称	单位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2022.03.02	硫化氢	mg/m ³	上风向 g1	ND	ND	ND	0.32
			下风向 g2	0.003	0.004	0.003	
			下风向 g3	0.003	0.003	0.003	
			下风向 g4	0.003	0.004	0.004	
	恶臭	无量纲	上风向 g1	<10	<10	<10	20
			下风向 g2	<10	<10	<10	
			下风向 g3	<10	<10	<10	
			下风向 g4	<10	<10	<10	
参照标准: 硫化氢参照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93) 表 1 中三级标准限值; 恶臭参照《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(DB 32/3151-2016) 表 2。							
注: “ND”表示未检出, 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。							

表 2 (续) : 无组织废气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		参照标准 限值
	名称	单位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2022.03.02	非甲烷总烃	mg/m ³	车间外 g5	0.85	0.93	0.89	6
			车间外 g6	0.86	0.93	0.88	
参照标准: 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32 / 4041-2021) 表 2。							

以下空白

表 3: 有组织废气

检测点位		1#排气筒 DA001			采样日期	2022.03.02
净化设施		喷淋+直燃			排气筒高度 (m)	41
检测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参照标准 限值	
烟温	°C	39	49	39	/	
含湿量	%	3.7	3.6	3.6	/	
流速	m/s	2.45	2.23	2.19	/	
标干流量	Nm ³ /h	24936	21976	22327	/	
管道截面积	m ²	3.3006			/	
低浓度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	20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1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	50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1.4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12	10	12	100
	排放速率	kg/h	0.299	0.220	0.268	0.47
氯气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	3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0.072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 ³	3.01	2.14	2.39	10
	排放速率	kg/h	0.075	0.047	0.053	0.18
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	mg/m ³	1.26	1.42	1.70	80
	排放速率	kg/h	0.031	0.031	0.038	73.8
参照标准: 1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浓度参照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表6, 速率参照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32/4041-2021)表1; 2、氯化氢、氯气参照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32/4041-2021)表1; 3、低浓度颗粒物浓度参照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表5, 速率参照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32/4041-2021)表1; 4、非甲烷总烃参照《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(DB 32/3151-2016)表1。						
注: 1.“ND”表示未检出; 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; 2.排放浓度未检出时, 排放速率不进行计算。						

表3(续): 有组织废气

检测点位		2#排气筒 DA002			采样日期	2022.03.02
净化设施		活性炭吸附			排气筒高度(m)	15
检测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参照标准 限值	
烟温	°C	20	21	19	/	
含湿量	%	2.2	2.3	2.2	/	
流速	m/s	8.87	9.20	9.08	/	
标干流量	Nm ³ /h	14845	15325	15117	/	
管道截面积	m ²	0.5026			/	
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	mg/m ³	1.98	1.41	2.01	80
	排放速率	kg/h	0.029	0.022	0.030	7.2

参照标准: 《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(DB 32/3151-2016)表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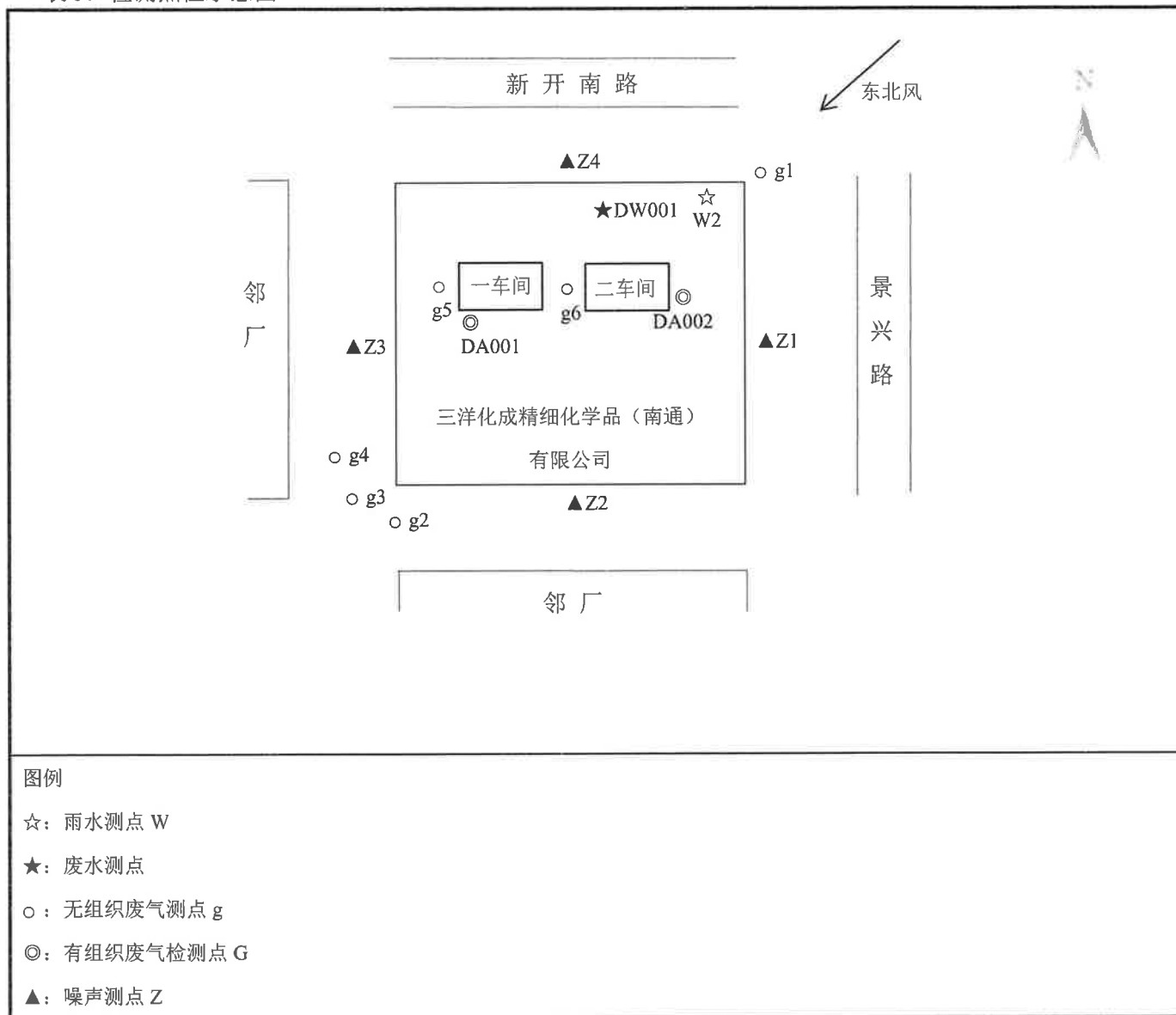
表4: 噪声

检测日期	2022.03.02						参照标准限值 dB(A)	
气象条件	昼间: 多云, 风速 2.6m/s; 夜间: 多云, 风速 2.9m/s。							
声级计校准值	昼间: 校准前: 93.8dB(A); 校准后: 93.8 dB(A); 夜间: 校准前: 93.8dB(A); 校准后: 93.8 dB(A)。							
检测点位	主要 噪声源	所属功能 区类别	检测时段	测量结果 dB(A)		昼间	夜间	
				昼间	夜间			
厂界东侧外1米 Z1	生产	3	昼间: 13:01~13:40	56.7	46.9	65	55	
厂界南侧外1米 Z2		3		57.1	47.2	65	55	
厂界西侧外1米 Z3		3	夜间: 22:02~22:44	60.0	47.4	65	55	
厂界北侧外1米 Z4		3		56.3	46.7	65	55	

参照标准: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表1。

以下空白

表5: 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以下空白

附表1: 检测依据、仪器信息及方法检出限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废水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89	PTX-FA210S 电子天平/JSYH-FX-0001	4mg/L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89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JSYH-FX-0016	0.01mg/L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JSYH-FX-0016	0.05mg/L
	石油类、动植物油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测油仪 JLBG-121U /JSYH-FX-0020	0.06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LRH-150 生化培养箱 /JSYH-FX-0014 JPSJ-605 溶解氧测定仪 /JSYH-FX-0046	0.5mg/L
	全盐量	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/T 51-1999	PTX-FA210S 电子天平 /JSYH-FX-0001	/
	硫化物	水质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1226-2021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JSYH-FX-0016	0.01mg/L
	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JSYH-FX-0016	0.01mg/L
	二甲苯	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/气相色谱法 HJ 1067-2019	Agilent8860 气相色谱仪 /JSYH-FX-0021	对二甲苯: 2μg/L 间二甲苯: 2μg/L 邻二甲苯: 2μg/L
*总有机碳	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501-2009	总有机碳分析仪 HAYQ-177-01	0.1mg/m ³	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废水	*可吸附有机卤素	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 (AOX)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/T 83-2001	离子色谱仪 HAYQ-045-01	0.028mg/m ³
无组织 废气	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	PT-124/85S 电子天平 JSYH-FX-0002 MH1205 型 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 JSYH-XC-0031-0035	7μg/m ³ (采样体积为 144m ³ 时)
	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CIC-D100 离子色谱仪 /JSYH-FX-0019 MH1205 型 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 JSYH-XC-0031-0035	0.02mg/m ³
	氯气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/T 30-1999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JSYH-FX-0016 MH1205 型 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 JSYH-XC-0031-0035	0.03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GC9790II 气相色谱仪 JSYH-FX-0025 HP-CYB-AD 真空箱采样器 JSYH-XC-0156-0159	0.07mg/m ³
	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3.1.11 (2)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SYH-FX-0016 MH1205 型 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 JSYH-XC-0031-0035	0.001mg/m ³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无组织 废气	恶臭	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/T 14675-93	HP-CYB-AD 真空箱采样器 JSYH-XC-0156-0159	/
有组织 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 PT-124/85S/ JSYH-FX-0002 YQ3000-D 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/JSYH-XC-0023	1.0mg/m ³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YQ3000-D 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/JSYH-XC-0023	3mg/m ³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YQ3000-D 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/JSYH-XC-0023	3mg/m ³
	氯气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/T 30-1999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 JSYH-FX-0016 MH3001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/JSYH-XC-0017	0.2mg/m ³
	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CIC-D100 离子色谱仪/ JSYH-FX-0019 MH3001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/JSYH-XC-0017	0.2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GC9790II 气相色谱仪 /JSYH-FX-0034 YQ3000-D 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/JSYH-XC-0023 MH3052 真空箱采样器 /JSYH-XC-0016	0.07mg/m ³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 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AWA5688 声功能声级计 /JSYH-XC-0154 AWA6021A 声校准器 /JSYH-XC-0160 YGY-QXY 手持气象仪 /JSYH-XC-0045	/

以下空白

附表2: 样品信息

采样日期	样品类别	监测点位	样品状态
2022.03.02	废水	雨水排口 W2	微浑、无色、无浮油、无气味
2022.03.02		污水排放口 DW001	微浑、无色、无浮油、无气味
2022.04.07			浑浊、黄色、无浮油、气味微弱

附表3: 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

采样日期	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	湿度 (%)	风向	天气	风速 (m/s)
2022.03.02	14:00	10.3	102.1	57	东北	多云	2.6
	15:00	9.6	102.3	58	东北	多云	2.9
	16:00	7.2	102.9	59	东北	多云	2.8

报告结束

